

关于开展“深入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 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委）、各党支部：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关于追授廖俊波同志“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的决定》（中委[2017]1478号），根据《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关于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广泛开展向廖俊波同志学习的通知〉的通知》（鲁组发[2017]7号）和《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关于开展“深入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要求，现就全校开展“深入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主题党日活动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引导全校广大党员、干部学习弘扬廖俊波同志对党忠诚、心系群众、忘我工作、无私奉献的优秀品质和崇高精神，对标先进、见贤思齐，进一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强化责任担当，激发干事创业热情，为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健康、快速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二、组织形式

主题党日活动以党支部为单位开展，全体党员参加。各级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要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开展学习讨论，认真学习习近平

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相关文件，学习弘扬廖俊波等先进典型的崇高精神，对照“四讲四有”合格党员标准和“四个合格”要求，进一步强化党性锻炼、提高党性修养。学习讨论要实在具体，对照先进查不足，联系自身摆问题，真正做到见人见事见思想。要对照廖俊波同志坚定理想信念、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品质，查一查有没有理想信念模糊动摇、政治站位不高、党员意识淡化等问题；要对照廖俊波同志践行宗旨、心系群众的为民情怀，查一查有没有对群众感情淡漠、服务意识欠缺、损害群众利益等问题；要对照廖俊波同志扑下身子真抓实干的奋斗精神，查一查有没有精神不振，消极懈怠，工作标准低、不作为、慢作为等问题；要对照廖俊波同志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的道德情操，查一查有没有律己不严、行为不端、做事不诚信、贪图享受、奢侈浪费等问题。要坚持学思践悟、知行合一，使学习讨论的过程，成为对标先进、立根固本、提升境界的过程，成为解决问题、打扫思想灰尘、自我净化的过程。

各党总支（党委）、各党支部要把深入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与开展向黄大年同志学习活动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与选树先进典型结合起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履职尽责，在服务学校发展大局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三、相关要求

1. 精心谋划组织。主题党日活动要求在8月底前开展。各党总支（党委）要认真组织指导各支部开展活动，要突出

主题、创新形式，增强主题党日活动的实效性和吸引力。

2. 加强督促指导。党委组织部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加强对基层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组织指导。各党总支（党委）要向党支部派出指导员，通过现场指导、检查考核等措施，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中共滨州医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17年7月11日